

屏東大學進修學士班錄取新生應注意事項：

1. 經錄取為新生者，請至教務處進修教學組新生(轉學生)專區，詳閱網路報到系統須知及說明、註冊選課須知(註冊繳費單請進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)及其他重要注意事項。(新生(轉學生)專區網址：
<https://aas.nptu.edu.tw/p/412-1073-10853.php?Lang=zh-tw>)
2. 錄取新生待完成註冊查驗後，即完成入學程序，開學選課等日期請依循本校行事曆及公告(不再另行通知)。惟新生第一學期課程將統一匯入，若學生因抵免或其他因素請於加退選時限內完成課程之加選或退選(於加退選結束後依學生實際選修學分小時數計算實際應繳學分費，依註冊時繳交之金額多退少補)。
3. 錄取新生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，於入學當學年第一學期加退選截止前辦理完成全部學分抵免手續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4. 有關住宿問題請洽詢負責單位生活輔導組(08)7663800分機【12402、12405~12406(民生及屏師校區)、12409~12410(屏商校區)】。
5. 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於**星期一至星期五 14:00~21:30**電(08)7663800分機18203進修教學組。
6. 報到後因故放棄入學者，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之招生表件下載區下載「放棄聲明書」，填妥後送教務處進修教學組，同時領回所繳交之畢業證書。
7. 繳件單位: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(行政大樓1F)教務處進修教學組
地址：900392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51號
*遞補錄取新生繳件時間則依遞補通知為主。



校務行政系統，請點選
「新生報到系統」完成
報到手續。



招生資訊網(報到注意
事項，請詳閱榜單公告
資訊)。



110學年度進修學士班
暨碩士在職專班新生註
冊選課須知。

